

证券代码：688084

证券简称：晶品特装

公告编号：2024-007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10,604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15%，购买的最低价为 49.95 元/股，最高价为 55.60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5,787,789.9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事项基本情况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90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2024 年 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以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10,60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5%，购买的最低价为49.95元/股，最高价为55.6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787,789.9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